

渭南市公安局 2026 年物业服务外包采购项目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方(采购人):渭南市公安局

乙方(供应商):陕西贤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: 2026 年 2 月 9 日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渭南市公安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地址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（中标供应商）：陕西贤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502305623030F

地址：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渭河大街与金水路十字西南角碧桂园翡翠传奇12号楼1单元1层101

联系人：台小花

联系电话：1779589556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以及渭南市公安局2026年物业服务外包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CSP-渭南市-2026-00002）的政府采购招标文件、乙方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，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订立本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项目概况

1、服务范围：渭南市公安局物业为独立办公区域，拥有3栋办公楼，总建筑面积约28200平方米。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办公区、公共区域、附属设施、绿化区域等。

2、服务内容

(1) 保洁服务：办公楼公共区域保洁，含地面清洁、生活



垃圾（餐厅厨余垃圾除外）清运、卫生间保洁等。

(2) 工程维修服务：

公共设施设备日常运行维护（弱电）。

(3) 会议服务

在市公安局相关部门的统一调配安排下，做好会议室的布置、会前、会中、会后服务及迎送、接待、礼仪等。

3、服务标准：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、行业相关标准及本合同附件《物业服务标准细则》执行，服务质量须达到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。

第二条 服务期限

本合同服务期限为1年，自2026年2月10日起至2027年2月9日止。

合同期满前30日，经甲方考核合格且双方协商一致，可续签合同一年。

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

1、合同总价：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¥733,704.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柒拾叁万叁仟柒佰零肆元整），此价格为固定总价，包含人工、材料、设备、税费、管理等全部费用，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。

2、支付方式

(1) 支付周期：按月支付，每月费用为¥61142.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陆万壹仟壹佰肆拾贰元整）。



(2) 支付流程：乙方于每支付周期截止后 5 日内，向甲方提交合同复印件、发票及付款申请；甲方在收到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，审核通过后按照财政资金支付流程向乙方付款。

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权利与义务

- 1、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、人员配备、工作进度进行监督检查，对不符合要求的事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- 2、向乙方提供物业服务所需的相关资料（如设施设备图纸、管网分布等），并协调物业区域内相关单位配合乙方工作。
- 3、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，不得无故拖延。
- 4、不得干预乙方的正常服务管理工作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
(二) 乙方权利与义务

- 1、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，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超出合同范围的不合理要求。
- 2、配备足额的专业服务人员，人员须具备相应资质和技能，并将人员名单及资质证明报甲方备案；如需更换人员，须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。
- 3、建立健全物业服务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，定期对设施设备进行检查维护，确保物业区域内的安全、整洁、有序。
- 4、定期向甲方提交物业服务工作报告（含月度/季度服务总结、设施设备运行状况等），重大事项须及时书面报告甲方。

5、不得将本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给第三方，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分包除外。

第五条 服务质量考核

甲方建立服务质量考核机制，按照附件《物业服务考核评分标准》，每月/季度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，考核结果作为支付服务费用和续签合同的依据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

1、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照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30日的，乙方有权暂停服务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损失。

2、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，或服务质量未达到标准的，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整改；逾期未整改的，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服务费用，造成甲方损失的，乙方须承担赔偿责任。

3、乙方擅自转包或违法分包项目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须退还已收取的服务费用，并支付合同总价20%的违约金。

4、因不可抗力（如地震、洪水等）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，但应及时通知对方，并采取措施减少损失。

第七条 争议解决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物业
合同

第八条 其他条款

1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另行协商，并签订补充协议。
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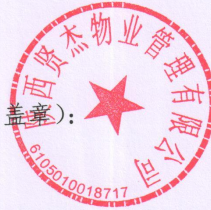
2、本合同的附件（《物业服务标准细则》《物业服务考核评分标准》等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采购代理机构（如有）执壹份，报送财政部门备案壹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



日期：2016年2月9日

日期：2016年2月9日